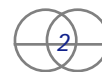


目 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3
主席報告書	4－5
財務概覽	6－7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介	8－11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12－15
董事會報告書	16－21
核數師報告書	22
綜合收益表	23
綜合資產負債表	24－25
資產負債表	26
綜合已確認損益表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	28－29
財務報告附註	30－61
財務摘要	62
待重建物業摘要	63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方壽林先生 (主席)

李志超先生 (董事總經理)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日獲委任)

方國樑先生

方國忠先生

卓漢堅先生

徐達明博士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日獲委任)

潘杏嬋小姐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超凡先生

雷子龍先生

(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九日獲委任)

李志超先生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日轉任為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李志強先生

律師

胡關李羅律師行

何耀棣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恆生銀行

中國銀行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廣安銀行

百慕達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11 Rosebank Centre, Bermudiana Road, Hamilton,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5樓

註冊辦事處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12,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青衣島

長達路22-28號

8樓

網址

<http://www.fongs.com>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於香港新界青衣島長達路22-28號8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宜：—

1. 省覽及通過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之財務報告及董事會與核數師之報告書。
2. 派發末期股息／特別股息。
3. 重選董事及釐定董事之最高名額。
4. 重新聘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處理其他普通事項。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李志強

香港，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九日

附註：

- (甲) 凡有權出席是次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並代其投票。代表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代表委任表格及授權簽署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指如有而言）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召開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位於香港新界青衣島長達路22-28號8樓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方為有效。
- (乙)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一年五月十六日至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三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以便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及獲得派發建議之末期股息／特別股息之股東。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一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前送交本公司位於香港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5樓之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主席報告書

業績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業績概要如下：—

- 營業額約為922,880,000港元，上升90%
- 本年度溢利約為106,560,000港元，上升180%
- 每股盈利為20.6仙，上升約168%
- 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4.0仙，即全年派息每股7.0仙，增加133%
- 建議派發特別股息每股11.0仙港元
- 每股資產淨值為0.83港元



業績回顧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營業額及溢利增長理想，為歷年之冠。能夠取得如此優秀之業績，實有賴內外各方因素所致。

內在因素方面，集團持續致力降低成本，提高運作效率，加強研究開發。此外，集團近年推出多款新穎機械型號，加強市場推廣和售後服務，以及善用生產力。

外在因素方面，集團之主要市場在亞洲金融風暴以後逐步復元，為集團的紡織、整理機械以及不銹鋼材貿易業務帶來蓬勃的營業增長。此外，中國紡織業需要提升技術以促進生產效率及品質，以及中國紡織業自一九九六年以來推行重組改革的傑出成效，均為集團取得優秀業績的原因。

展望

鑑於美國以至全球出現經濟放緩的情況，相信來年的業績未必能與剛過去的一年相比。然而，基於以下的理由，集團仍對來年取得理想業績深具信心及感到樂觀：—

對比亞洲金融風暴剛過去的幾年，中國及亞洲紡織業的整體市場情況已大為改善。

本集團的客戶，特別是中國客戶，將繼續殷切需求提升技術以促進紡織產品的生產效率及質素。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面對有關國家紡織業的強大競爭，將進一步加強這方面的需求。

西方國家經濟放緩，將加速集團之鑄造及機加工業務在該等地區的增長，原因是該等地區須尋找低成本而高質素之供應商，以應付其不銹鋼鑄造產品的需求。

此外，集團最近售出投資於北京物業發展的權益，有利集團將資源及管理人員集中專注於有關工業及製造的業務，並將可大大提高集團之財政表現。

致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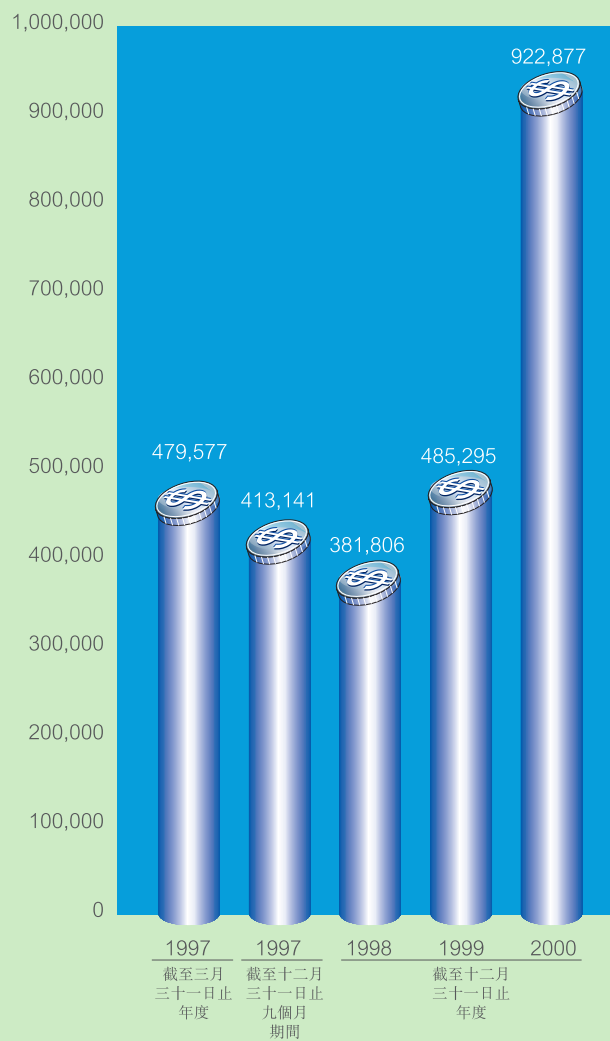
最後，對於集團全體員工之努力貢獻，本人謹藉此代表董事會表示衷心謝意，並感謝本集團之客戶、銀行、股東及業務夥伴一直之鼎力支持。在得到上述各方之寶貴支持下，本集團方可奠立基礎，成為現今業界之一位領導者。



主席
方壽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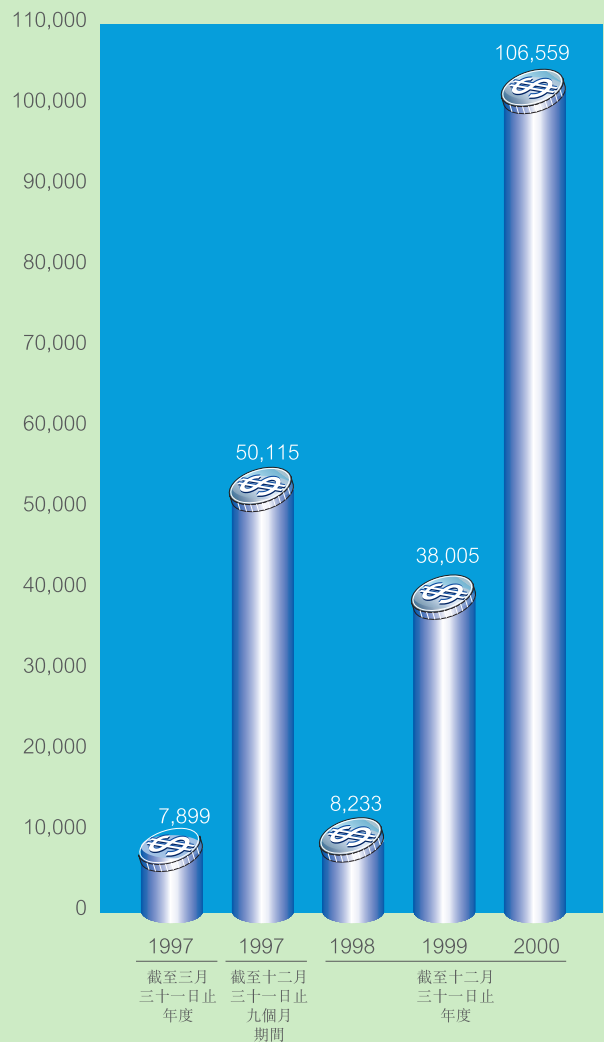
香港，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九日

營業額 (千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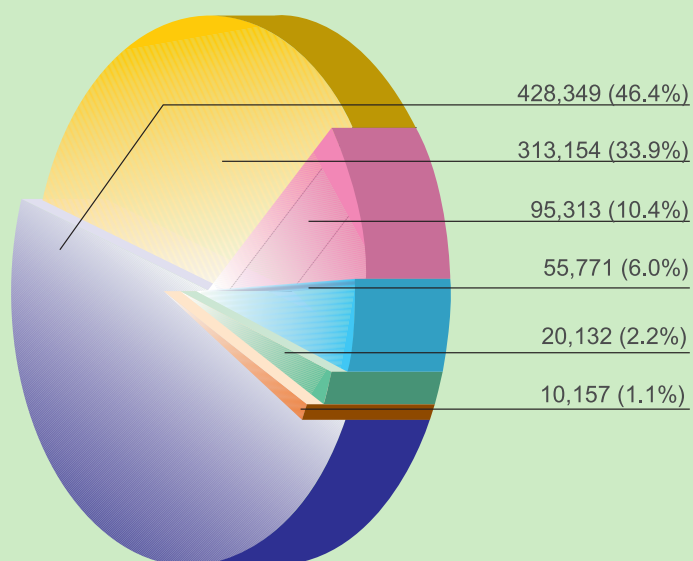
財務概覽

年度／期間溢利 (千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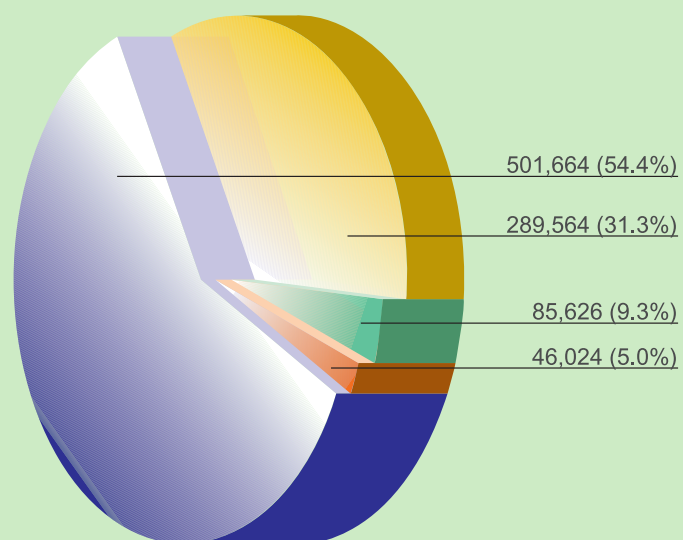


本年度營業額分析 (千港元)

- 香港
- 中國 (香港除外)
- 亞洲太平洋地區 (中國除外)
- 歐洲
- 北美洲及南美洲
- 其他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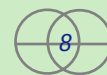
按地域



- 製造及銷售染整機械
- 不銹鋼材貿易
- 機械零配件貿易
- 製造及銷售不銹鋼鑄件產品

按主要業務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介



執行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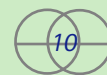
1. 方壽林先生，現年六十六歲，本集團之創辦人兼主席。方先生於一九六三年開始經營染整機械製造業務，在業界擁有超過四十年之經驗。
2. 李志超先生，現年五十四歲，為特許工程師，持有英國Cranfield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在工業、商業管理、業務策略顧問各方面均有極豐富之經驗。李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
3. 方國樑先生，現年三十九歲，為方壽林先生之長子，於一九八六年加入本集團。方國樑先生亦為立信鋼材供應有限公司之總經理及董事，並自一九八八年起從事不銹鋼材貿易業務。方國樑先生持有加拿大西門菲莎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4. 方國忠先生，現年三十一歲，為方壽林先生之次子，於一九九四年加入本集團。彼於一九九七年五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前，一直擔任項目經理，負責處理不同部門間之協調工作。方國忠先生曾於加拿大西門菲莎大學主修會計及財務，於加入本集團前，曾於加拿大溫哥華一間執業特許會計師事務所實習約兩年，並曾任職當地其中一間歷史最悠久之欖球會為司庫。
5. 卓漢堅先生，現年四十一歲，於一九八六年加入本集團，專責立信染整機械有限公司營業及市場部。卓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持有紡織化學系高級文憑、英國貝爾法斯特皇仁大學高份子科學碩士學位及澳洲墨爾本Monash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卓先生亦為英國皇家紡織學會之會員與英國染色學會之會員及院士，並持有其皇家特許之資格。彼亦為英國管理學會及香港紡織及成衣學會之會員。

6. 徐達明博士，現年四十二歲，特許工程師，專責集團之研究及發展部、自動及控制部、技術部與及管理資訊系統部。於一九八九年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英國從事機械工程及數碼處理之研究及設計工作達八年之久。徐博士持有航空工程學理學士及博士學位，並為英國皇家航空協會、英國機械工程師學會、香港工程師學會及香港電腦學會之會員。徐博士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7. 潘杏嬋小姐為本集團之財務總監。潘小姐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並持有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之商業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澳洲會計師公會高級會員。潘小姐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非執行董事

1. 張超凡先生，現年四十七歲，為專業會計師，在公共會計及專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之經驗。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公司秘書公會會員及英國管理學會之會員，並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2. 雷子龍先生，現年四十七歲，為具經驗兼訓練有素之企業和私人銀行家，於業界擁有逾二十年資歷，先後於香港和美國加利福尼亞州多家知名國際銀行擔任高級市務經理職務。雷先生持有美國紐約水牛城州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畢業於美國麥迪遜威斯康辛州大學。雷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介



高層管理人員

1. 雲維庸先生，現年五十歲，於一九九九年再度加入本集團，現為立信染整機械有限公司之聯席董事總經理。雲先生負責集團營運之整體監督，並協助主席制訂政策及業務發展路向。雲先生在紡織染整機械業界擁有二十多年經驗，並擁有極良好客戶關係。雲先生於一九七八年首次加入本集團，並先後擔任集團多項要職。
2. 崔偉強先生，現年四十三歲，為立信染整機械有限公司及立信染整機械（深圳）有限公司之董事。崔先生自一九八零年加入本集團時已從事集團染整機械之生產事務。他現正主管集團之生產部門。
3. 符開錦先生，現年六十四歲，為立信染整機械有限公司之董事。彼於一九八一年加入本集團，專責向客戶提供技術支援。符先生畢業於北京礦業學院，是一位機械設計工程師，具豐富染整工序及生產經驗，並經常於不同國際紡織會議及展覽會主持講座。
4. 李寶成先生，現年四十五歲，為立信染整機械有限公司之高級經理。李先生於一九七八年修畢香港理工學院機械工程系之深造高級證書課程，是美國焊接學會及中國機械工程學會之會員。李先生於一九七九年加入本集團，現主管技術部門及參與集團之產品發展工作。
5. 黃懷郁先生，現年三十八歲，為經營不銹鋼及合金鋼鑄件業務之泰鋼合金（深圳）有限公司之副總經理，於一九八七年加入本集團。黃先生畢業於雪梨科技大學，獲製造管理學位。彼亦獲香港理工大學頒發機械工程高級文憑。

6. Peter Sorensen先生，現年三十八歲，為立信染整機械有限公司之高級經理。彼從事紡織品染整機械之控制系統已有九年，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前曾在歐洲任職電子設計經理。除擁有電子工程學位外，彼於一九八六年亦取得科學（工程）碩士學位。Peter Sorensen先生現負責自動及控制部，總管部門之電器組、電子組及處理組。
7. 黃德民先生，現年三十七歲，為主席辦公室之高級經理。黃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輪機工程學高級文憑，並於一九八七年加入本集團。黃先生負責協助主席處理於深圳之製造業務之日常運作、統籌新入職工程師之培訓計劃及處理客戶關係等事宜。
8. 劉強偉先生，現年五十一歲，為立信染整機械有限公司之高級經理，負責本集團之人事及行政事宜。劉先生於人力資源、員工訓練及行政方面擁有逾二十五年之經驗並為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會員，同時亦考取特許運輸學會及英國市場學會之會員資格。劉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
9. 王清泉先生，現年三十九歲，營業及市場部高級經理，彼駐深圳營業部並負責部份中國市場之銷售業務工作。王先生曾先後修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機械工程系及澳洲Griffith大學法律系，擁有14年以上之中國貿易經驗，從事工業設備供應及工程工作。彼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加入本集團。
10. 李志強先生，現年四十歲，為集團之公司秘書。彼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公司秘書及行政學專業文憑，是香港公司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李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加入本集團前，曾於數間會計師行任職，擁有豐富之公司秘書實務經驗。彼現負責集團之公司秘書事務。

約54%。本集團於年度內成功保持有關業務在營業額及溢利方面持續增長。

管理層將繼續加強其營銷及研發隊伍，擴闊客戶基礎以及提高生產力，以加強產品的可靠品質，為客戶提供全面優質的服務。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FONG'S GN6-SUPER 高溫染色機

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之營業額約為922,880,000港元，較上年度上升90%。本年度之溢利約為106,560,000港元，較上年度大幅上升180%。每股盈利增加168%。

上述表現優異之業績，主要原因在於本集團在過去數年成功實施市場推廣策略及降低成本。

除核心之染整機械製造業務取得優秀業績以外，本集團其他業務亦發展良好，表現理想。

染整機械製造

立信染整機械有限公司與立信染整機械（深圳）有限公司從事此項主要核心業務，佔綜合營業額

營銷及市場推廣

「FONG'S」品牌已於其主要市場建立良好聲譽，客戶樂於選購其產品。

為配合中國市場對集團產品之需求增加及確保穩佔市場，本集團會加強設於北京、上海、武漢、青島、廣州及深圳等中國主要城市之各個營銷辦事處之營銷及市場推廣工作。

雖然中國市場繼續保持強勁，但本集團決意開拓其他新高增長的市場，特別是亞太區的市場，故此會於短期內按計劃在泰國開設營銷辦事處，以便直接與客戶緊密聯絡，加強本集團在區內的售後服務。

本集團將積極參與各主要市場的大型貿易展覽，以便進一步推廣產品品牌。此外，來年將投放更多資源於傳媒廣告及市場促銷，以加強本集團的「FONG'S」品牌之信譽。

研究及開發（「研發」）

本集團認為要保持與國際技術同步發展，研發極其重要。為此，集團與多家學術及研發機構簽訂業務合作協議，以便為產品開發創新技術及應用。

研發小組共有逾120位工程及技術人員，致力掌握染整機械及染整技術的最新發展。

不銹鋼材的價格在今年已趨向穩定，但管理層將繼續維持有效之信貸政策及信貸管理。預期此項業務可繼續為本集團溢利作出貢獻。

此外，此項業務能為本集團之機械製造及不銹鋼鑄造業務提供具競爭力而靈活的採購服務，可與本集團之製造業務相輔相承。

不銹鋼鑄造及機加工



FONG'S CAS 筒子紗高溫染色機

本集團屬下的立信染整機械有限公司研製用以控制染整過程之微型處理器FC28，獲得2000年香港工業獎之「香港工業科技中心公司科技成就優異證書」。同年，該公司新推出之產品GN6 Super 高溫染色機，獲中國紡織工程學會染整專業委員會頒「染整節能、環保產品推薦應用證書」。

不銹鋼材貿易

立信鋼材供應有限公司佔綜合營業額約31%。雖然不銹鋼材價格於年內大幅波動，此項業務憑有效之倉存控制，仍得以保持理想之邊際利潤。

於回顧年度內，價格競爭非常激烈，邊際利潤無可避免地減少，但業務仍可維持可觀增長。

泰鋼合金（深圳）有限公司之業務主要分作兩部分：不銹鋼鑄造以及機加工。

於回顧年度內，不銹鋼鑄造業務之營業額約為往年之兩倍，並為本集團帶來溢利。管理層將維持嚴謹之倉存控制，加強生產周期效率，減低報廢率，以便提高邊際利潤。

至於具高增值之精密機加工業務方面，其產品將有較佳之邊際利潤，預期可繼續保持業務增長。

年度內，除增加新生產線以擴展業務至機加工外，此項業務亦裝設新型先進機械，提高生產設備，以提升生產程序及改為自動化，增加效率。由於生產力逐步改進，產品更受客戶歡迎，因此此項業務可取得更多邊際利潤較高之訂單，當中主要來自歐洲及美國的客戶。

透過兩大股東所擁有的良好聲譽及銷售網絡，立信門富士成功推出其「MONFONGS」品牌產品，並深受中國客戶的歡迎。

為應付來年的業務快速增長，立信門富士已陸續遷進原來廠址附近的新廠房。建築面積達5,000平方米的新廠房預期可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前全面投產。



MONFONGS 328 雙風道拉幅定型機

此外，此項業務亦可為本集團之染整機械製造業務提供鑄模、機加工及鑄造部件，成為本集團低成本及靈活之策略供應商。

管理層有信心繼續加強產品質素及提高生產力，保持產品受客戶歡迎，並獲得邊際利潤較高之訂單。除非有特殊情況出現，否則此項業務將可於來年在營業額及溢利方面繼續取得理想增長。

共同控制機構

立信門富士紡織機械有限公司（「立信門富士」）
（本集團擁有50%權益之共同控制機構）

立信門富士為本集團與德國一家大型紡織機械製造商於一九九九年成立之合營公司，以便在中國大陸製造及銷售定型機。有關合作結合兩家在業內居領導地位的公司，在市場推廣、研發及建立品牌方面相輔相承，加強產品的市場滲透率。

以現今所獲訂單及市場繼續對產品感到滿意的反應情況來看，我們有信心此項業務於不久將來可取得理想業績。

聯營公司

佛山東亞股份有限公司（「佛山東亞」）（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30%之聯營公司）

佛山東亞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色織布匹和相關的產品。

年內，亞洲之色織布匹市場已逐步復元。由於價格競爭激烈的原因，邊際利潤仍然受壓。不過，預期中國即將正式加入世貿，可為佛山東亞帶來新的貿易商機。

佛山東亞為提高產品質素及生產效率，於年度內曾添置機械以提高生產量。管理層有信心佛山東亞會更具競爭力，並預期可於來年取得理想業績。

本集團於年度內增持佛山東亞之12%權益，代價約為18,000,000港元。

Sunshine City Limited (「Sunshine City」)
(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35%之聯營公司)

Sunshine City為一合營公司，擁有在中國北京金融街興建國際金融中心之物業發展項目52%權益。

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二月五日簽訂一項買賣協議，向一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擁有Sunshine City之全部股份及股東貸款權益（主要為投資於Sunshine City之成本），代價包括現金18,018,018美元以及位於中國北京之中環廣場四樓以上不少於200平方米之辦公室物業土地使用權（估計價值約為2,200,000港元）。有關詳情已於本公司在二零零一年二月二十六日向股東發出之通函披露。有關買賣已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二日完成。

上述中環廣場之辦公室物業土地使用權預期可於二零零二年交付予本集團，而本集團擬將其用作集團在中國北京之辦事處。

流動資產及資金資源

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繼續錄得優秀表現，主要原因在於加強盈利及資產管理。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自經營業務方面錄得淨現金流入約129,0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長121%至73,000,000港元。

本公司於年度內因持有本公司二零零零年認股權證之人士行使認股權而發行每股0.5港元之新股，經扣除有關費用後，共集資約15,000,000港元。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發行之股份數目為524,386,285股，股東資金總額約為436,000,000港元。

本集團已支付約31,000,000港元，用以興建廠房及購置機械設備，以應付業務增長。

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73,000,000港元。本集團現有之銀行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算利息。

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資產約為511,000,000港元以及流動負債約366,000,000港



FONG'S MK88 高速染色機

元，負債比率為87%（一九九九年：72%），而銀行借貸淨額與股東權益之比率為15%（一九九九年：23%）

人力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數目約為1900人。人力資源對製造業極其重要，亦為本集團持續興旺之關鍵。為此，本集團將繼續招聘、訓練及發展有經驗的優秀人材，以不斷加強我們的人力資源。本集團為所有員工提供大量的內部及外辦訓練課程。課程內容主要根據集團之業務需要及策略方向而專門設計。

董事會謹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週年報告書及經審核財務報告。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染整機械、不銹鋼材及機械零件貿易、製造及銷售不銹鋼鑄件產品及物業持有等業務。

本集團各經營地區及主要業務所佔本集團營業額及經營溢利之分析載於本財務報告附註3。

業績及盈利分配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業績與本公司之盈利分配載於本年報第23頁之綜合收益表及財務報告附註10。

年度內，本公司曾向股東派付每股3仙之中期股息，金額約為16,260,000港元。董事會現建議向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三日名列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4仙及特別股息每股11仙，金額分別約為20,940,000港元及57,590,000港元，並將本年度餘下之溢利約11,760,000港元保留。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期間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摘要載於本年報第62頁。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之儲備變動情況載於財務報告附註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年度內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12。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22。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之總銷售額低於本集團總銷售額之30%。

最大五位供應商佔總購貨額之31%而最大之供應商佔當中14%。

於年度內任何時間，各董事、董事之聯繫人士或任何就董事會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超過5%之股東概無佔有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任何權益。

董事及服務合約

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書提呈之日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方壽林先生 (主席)

李志超先生 (董事總經理)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日獲委任)

方國樑先生

方國忠先生

卓漢堅先生

徐達明博士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日獲委任)

潘杏嬋小姐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張超凡先生

雷子龍先生

(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九日獲委任)

李志超先生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日轉任為執行董事)

張超凡先生的委任合約由一九九八年八月二十二日起生效，並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十九日，其任期獲延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雷子龍先生以合約形式獲委任，首次任期定為二年，由二零零零年九月九日起生效。

董事及服務合約 (續)

按照本公司之章程細則第99條，所有在任董事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任期屆滿，依章告退，但均願意膺選連任。

所有董事並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毋須補償（法定賠償除外）而可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方國樑及方國忠先生擁有壽林有限公司（「壽林」）之實益權益。

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與壽林訂立一項營運租賃協議，租用一所工廠大廈之若干部份，租約期由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二年。

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與壽林訂立另外一項營運租賃協議，租用同一工廠大廈內一所工場，租賃期由二零零零年五月一日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以上營運租賃協議皆按公平原則而訂定，而租金則根據獨立租金估值而作出。本年度內集團應付予壽林之租金總額為3,931,960港元。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年終時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其他與本公司董事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公開權益）條例（「公開權益條例」）第29條而設之登記冊內或須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知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有關彼等於本公司擁有之普通股股份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持有普通股股份數目	
	個人權益	其他權益
方壽林先生	356,000	—
方國樑先生	350,000	342,575,601*
方國忠先生	300,000	342,575,601*
卓漢堅先生	593,110	—

* 該342,575,601股股份由二項全權信託所擁有，信託之受益人均包括方國樑先生、方國忠先生及其他家庭成員。

除上述者及由若干董事以信託形式代本集團持有之若干受託股份外，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公司（按公開權益條例所界定）任何證券之實益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務證券之權利

根據本公司於一九九零年九月十九日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十八日屆滿），各董事獲授許可按行使價每股0.56港元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之個人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於二零零零年 一月一日	年度內失效之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方壽林先生	10,000,000	(10,000,000)	—
卓漢堅先生	850,000	(850,000)	—
方國樑先生	700,000	(700,000)	—
方國忠先生	300,000	(300,000)	—
李志超先生	100,000	(100,000)	—
張超凡先生	100,000	(100,000)	—
徐達明博士	400,000	(400,000)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務證券之權利 (續)

根據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一項新的購股權計劃已獲得批准通過並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九日起獲採納。該項新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本財務報告附註23。

年度內並無該項新購股權計劃之購股權獲授出或被行使而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除上述者外，於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得利益。同時，並無任何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獲授予任何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

除上述所披露若干董事之權益外，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遵照公開權益條例第16(1)條而設存之登記冊所載，概無任何人士於該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之股份權益。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為增加本公司每股股份之盈利及資產淨值，本公司曾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若干本身股份，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22。該等股份隨後已被本公司註銷。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任何關於優先購買權之規定，以致本公司須按現有股東之持股比例向彼等發售新股份。

捐款

年度內，本集團作出之慈善及其他捐款合共6,000港元。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除下列事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十四日，本公司成立了審核委員會，當時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志超先生及張超凡先生。在制訂此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書時，董事會已參考過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頒佈之「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日，李志超先生因出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職位而辭任審核委員會成員職務。因此，直至雷子龍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前，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只有一位成員。

結算日後事項

重大結算日後事項之詳情載於本財務報告附註36。

核數師

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重新聘任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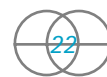
代表董事會



方壽林
董事

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九日

核數師報告書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26/F,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6樓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致：FONG'S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立信工業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行已完成審核載於第23頁至第61頁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編製的財務報告。

董事及核數師的個別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須負責編製真實與公平的財務報告。在編製該等財務報告時，董事必須貫徹採用合適的會計政策。

本行的責任是根據本行審核工作的結果，對該等財務報告表達獨立的意見，並向股東作出報告。

意見的基礎

本行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告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該等財務報告時所作的重大估計和判斷、所釐定的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及 貴集團的具體情況、及是否貫徹應用並足夠地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本行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一切本行認為必需的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本行能獲得充份的憑證，就該等財務報告是否存有重要錯誤陳述，作出合理的確定。在表達意見時，本行亦已衡量該等財務報告所載的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本行相信，本行的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建立了合理的基礎。

意見

本行認為上述的財務報告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而妥善編製。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執業會計師

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九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營業額		922,877,282	485,295,215
銷售成本		(605,610,943)	(287,316,316)
毛利		317,266,339	197,978,899
其他收入		5,539,480	4,174,751
分銷費用		(36,549,227)	(23,670,985)
行政費用		(114,492,613)	(100,248,147)
其他經營費用		(25,074,004)	(22,491,404)
經營溢利	4	146,689,975	55,743,114
財務費用	6	(17,664,344)	(11,947,498)
投資收益	7	471,242	139,346
借予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之撥備		(4,966,833)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897,295	766,420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機構業績		306,543	—
稅前溢利		126,733,878	44,701,382
稅項	8	20,174,411	6,009,336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106,559,467	38,692,046
少數股東權益		—	(686,703)
年度溢利	9	106,559,467	38,005,343
股息	10	(37,201,604)	(14,958,786)
特別股息	10	(57,593,391)	—
年度保留溢利		11,764,472	23,046,557
每股盈利	11		
基本		20.6 仙	7.7 仙
經攤薄		20.6 仙	7.7 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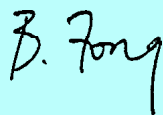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236,088,293	221,562,954
無形資產	14	1,156,677	2,625,01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5	56,486,993	65,558,701
借予聯營公司之貸款	15	—	148,744,822
於一間共同控制機構之權益	16	11,323,518	—
		<u>305,055,481</u>	<u>438,491,487</u>
流動資產			
存貨	17	175,536,493	160,484,128
營業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114,075,687	73,264,762
借予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	15	142,200,000	—
一間共同控制機構之欠款		3,149,575	—
可收回稅項		3,876,710	—
銀行結存、存款及現金		72,589,605	32,903,033
		<u>511,428,070</u>	<u>266,651,923</u>
流動負債			
營業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132,879,877	91,894,283
應付票據		17,542,043	32,167,275
應付稅項		11,842,560	5,723,638
建議股息		78,536,443	9,994,762
財務租約承擔（一年內到期）	20	3,216,600	2,436,412
銀行貸款（一年內到期）	21	122,371,042	110,901,826
		<u>366,388,565</u>	<u>253,118,196</u>
流動資產淨額		<u>145,039,505</u>	<u>13,533,727</u>
		<u>450,094,986</u>	<u>452,025,214</u>

	附註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	52,438,629	49,551,237
儲備	25	383,310,988	359,794,455
		<u>435,749,617</u>	<u>409,345,692</u>
少數股東權益			
		<u>1,290,136</u>	<u>14,827,470</u>
非流動負債			
從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			
借入之貸款	26	—	12,864,590
財務租約承擔 (一年後到期)	20	3,063,233	1,989,162
銀行貸款 (一年後到期)	21	9,992,000	12,998,300
		<u>13,055,233</u>	<u>27,852,052</u>
		<u>450,094,986</u>	<u>452,025,214</u>

第23頁至第61頁之財務報告已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方國忠
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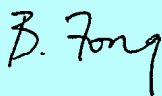


方壽林
董事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3	<u>36,584,990</u>	<u>36,584,983</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217,891	—
附屬公司欠款		458,177,953	376,210,424
銀行結存		<u>30,605</u>	<u>20,863</u>
		<u>458,426,449</u>	<u>376,231,287</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70,731	254,080
欠附屬公司款項		122,782,442	29,576,509
建議股息		<u>78,536,443</u>	<u>9,994,762</u>
		<u>201,489,616</u>	<u>39,825,351</u>
流動資產淨額		<u>256,936,833</u>	<u>336,405,936</u>
		<u>293,521,823</u>	<u>372,990,91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	52,438,629	49,551,237
儲備	25	<u>241,083,194</u>	<u>323,439,682</u>
		<u>293,521,823</u>	<u>372,990,919</u>



方國忠
董事



方壽林
董事

綜合已確認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未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折算海外附屬公司 及聯營公司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1,241,673	(1,110,105)
年度溢利	106,559,467	38,005,343
已確認收益及虧損總額	107,801,140	36,895,23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28	129,352,068	30,204,171
投資回報及融資費用			
已派股息		(26,253,314)	(7,444,186)
銀行借貸之利息		(13,385,813)	(9,168,087)
財務租約之利息		(406,781)	(494,287)
貼現費用		(180,521)	—
從聯營公司收取之股息		2,660,489	3,670,738
已收利息		471,242	139,346
投資回報及融資費用現金流出淨額		(37,094,698)	(13,296,476)
稅項			
已付香港利得稅		(10,719,678)	(1,228,719)
已付海外稅項		(6,816,829)	(1,030,390)
退回香港利得稅		6,869	1,402,141
已付稅項淨額		(17,529,638)	(856,968)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5,981,180)	(3,096,700)
向一間共同控制機構提供之墊款		(9,516,975)	—
購入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5,200,408)	—
向一間聯營公司提供之墊款		(1,052,198)	(5,299,999)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股份投資		—	(500,000)
增添無形資產		—	(28,8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		38,430	870,762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41,712,331)	(8,054,740)
融資前現金流入淨額		33,015,401	7,995,987

	附註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融資	29		
新做銀行貸款		53,150,943	34,037,058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5,013,040	270,008
償還銀行貸款		(43,537,458)	(33,589,435)
償還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貸款		(12,864,590)	(1,420,000)
償還財務租約承擔		(2,674,541)	(2,995,532)
購回股份		(1,615,260)	(464,400)
信託收據貸款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150,569)	38,578,110
償還一位董事之借款		—	(22,200,000)
融資之現金流入淨額		6,321,565	12,215,80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		39,336,966	20,211,796
承上年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2,903,033	13,102,120
匯率變動之影響		349,606	(410,883)
滾存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銀行結存、存款及現金		72,589,605	32,903,033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證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染整機械、不銹鋼材及機械零件貿易、製造及銷售不銹鋼鑄件產品及物業持有等業務。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告乃按照原值成本為基礎而編製。

本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編製，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告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每年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告。

於年度內購入或出售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其業績會分別由購入有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有效日期止（視乎情況而定）列入綜合收益表內。

本集團內各公司之間所有重大交易及往來結餘均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商譽

商譽乃指收購附屬公司時付出之代價高於本集團佔該附屬公司在被收購當日的可分淨資產的公允價值的數額，並於收購時隨即於儲備撇銷。負商譽指收購附屬公司時付出之代價低於本集團佔該附屬公司在被收購當日的可分淨資產的公允價值的數額，並於收購後隨即撥入儲備。

因收購聯營公司權益而產生之溢價或折讓，乃收購代價高出或不足本集團於收購當日本集團佔該聯營公司的可分淨資產的公允價值的差額，有關溢價或折讓的處理形式與上述商譽相同。

於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時，其有關曾在儲備撇銷或撥入儲備之商譽，將計入出售該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溢利或虧損當中。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附屬公司乃指一間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過半數已發行股本或控制過半數的投票權，又或本公司可控制其董事會（或同等權力之管理組織）結構之企業。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除任何耗蝕虧損後列示予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附屬公司之業績乃按本公司已收取及應收取之股息為基準入賬。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乃指一間本集團能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之企業（透過參與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之決定）。

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按會計上之權益法包括於本財務報告內。該等權益之賬面價值會予以減低，以確認個別投資的價值下跌（暫時性降值除外）。

對於集團內的公司與集團的聯營公司進行的交易，除了未實現虧損能證明所轉讓的資產已發生減值的情況外，其他未實現的損益則按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所佔的權益而予以抵銷。

合營項目

合營項目乃本集團與另外契約者依據一項合約性安排共同管治其經濟活動之項目，共同管治乃指任何一方均無單方面之控制權。

共同控制機構乃每位合營者共同組織以代表其權益之機構。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本集團所佔共同控制機構權益包括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機構之資產淨值，而綜合收益表則包括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機構收購後之業績。

對於本集團與其共同控制機構進行的交易，除了未實現虧損能證明所轉讓的資產已發生減值的情況外，其他未實現的損益則按集團於該共同控制機構所佔的權益而予以抵銷。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

因發展新產品而耗用之遞延產品發展費用必須符合下列標準才可撥作資本及遞延：該產品是可清楚地說明界定、費用是可各別地區分及有理由確定該產品在技術上可行及其開發成本可透過未來之商業活動中收回。未能符合這些標準之產品發展費用則於耗用時報銷。

遞延產品發展費用由產品首次被作商業性使用之年起計五年內，以直線法攤銷。

營業額

營業額乃指本集團出售貨品予外界客戶所得（減除退貨及折扣後）之已收及應收淨金額。

收入確認

貨品之銷售乃在貨品付運後及擁有權經轉移後予以確認。

利息收入乃根據尚未償還之本金額採用適用利率按時間比例累計。

租金收入（包括附有營運租約物業已發出租單之租金）乃根據有關租賃年期按直線法確認。

投資之股息收益於確立本集團有權獲得股息後予以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待發展物業及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值減除折舊及攤銷入賬。一項資產之成本值包括其購入價及任何將該資產達至現時運作情況及運往現址供擬定之用途所直接耗用之成本。資產在啟用後所產生之開支（如修理、保養及翻新費用）通常在成本產生年度於損益表中扣除。如能明確顯示運用資產所產生之開支將增加未來經濟收益，則開支將撥作資本，作為資產之額外成本。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因出售或廢棄資產而產生之盈利或虧損乃按出售所得與資產之賬面值之差額釐訂，並於收益表中確認。

當一項資產之可收回款額低於其賬面值時，賬面值需調低以反映其價值已減少。於釐定此資產之可收回款額時，將不會使用預期日後現金流量之現值計算。

永久業權土地不作攤銷準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其他項目乃於其預期可用年期期間，按直線法及下列年率計算折舊以攤銷其成本。

中期契約土地	按契約年期
樓宇	按估計可用年期50年或契約年期（如少於50年）
租賃物業裝修	10%
廠房及機器	10%－20%
傢俬及設備	20%
汽車	20%
鑄模及工具	20%

按財務租約而持有之資產之折舊乃按本身擁有之資產之相同折舊基準，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或租賃合約期（如為較短者）計算。

待重建物業乃按成本減除耗蝕虧損準備（如屬必要）後入賬。在建築完成前，待重建物業不作折舊準備。

在建工程指在中國建造中之樓房與及已購入但尚未裝置之廠房及機器，並按成本入賬。成本包括歸入該等項目之所有直接成本。在建築或裝置完成前，兼且於該等有關資產投入使用前，在建工程不作折舊準備。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約

凡租約之條款將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由本集團承擔者，即歸類為財務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均列為營運租約。

附有營運租約物業之應付租金以直線法按租賃年期於收益表扣除。

附有財務租約之資產按其於購入當日之公平價值撥作資本。本集團之相應負債（減除利息開支後）於資產負債表內列為財務租約承擔。財務費用乃租約承擔總額與所租賃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會就個別租約期自損益表扣除以產生一固定期間扣減比率，於各有關會計期間將承擔餘額扣除。

外幣

外幣交易（港元除外）乃以交易日之匯率初步記錄。以外幣結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兌換率換算。因匯兌而產生之盈虧撥入收益表處理。

海外業務之業績於綜合計算時以年度內之平均匯率折算。海外業務之資產與負債則以資產負債表結算日之匯率折算。所有在綜合結算時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撥入折算儲備處理。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值入賬。成本（包括購入成本及在適當情況下亦包括加工成本及將存貨運往現址及達至現狀所耗用之其他費用）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乃指在正常經營下之估計售價減去完成生產之一切估計費用及進行銷售之估計費用。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稅項支出乃按年度內已就非應課稅或不准扣稅項目作出調整後之業績計算。若干收支項目因稅務進行確認之會計期間與該等項目在財務報告內確認之會計期間不符，故產生時差。只有可見未來將因而出現之負債或資產，將按負債法計算有關時差之稅項影響，並予以確認入賬。

借貸成本撥充資本

購入，建造或生產未完成資產（即須一段長時間才可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之應佔直接借貸成本均撥充該等資產之部份成本。當該等資產差不多可供擬定用途或銷售時，有關借貸成本將不再撥充資本。特定借款供使用於未完成資產前進行臨時投資所得之投資收益在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其他借貸成本於借貸產生之期間予以確認為費用。

現金等值物

現金等值物代表年期短而變現能力高之投資項目（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之現金及投資期在三個月內），減去須於三個月內（由提供墊款之日起計）償還之銀行墊款。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分類資料

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及對經營溢利之貢獻按地域及主要業務分析如下：

	營業額		經營溢利貢獻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按地域				
香港	428,349,420	205,665,076	51,320,604	21,224,757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除外)	313,154,330	138,945,246	70,278,184	17,822,853
亞洲太平洋地區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外)	95,312,738	84,626,552	15,067,911	11,088,621
歐洲	55,771,452	33,568,430	5,523,140	2,783,057
北美洲及南美洲	20,131,856	16,670,773	2,767,400	2,022,942
其他地區	10,157,486	5,819,138	1,732,736	800,884
	<u>922,877,282</u>	<u>485,295,215</u>	<u>146,689,975</u>	<u>55,743,114</u>
按主要業務				
製造及銷售染整機械	501,663,863	274,020,051	100,222,458	38,077,621
不銹鋼材貿易	289,563,539	137,974,110	16,824,191	11,902,797
機械零配件貿易	85,625,777	41,559,503	26,679,167	4,591,688
製造及銷售不銹鋼 鑄件產品	46,024,103	31,741,551	2,964,159	1,171,008
	<u>922,877,282</u>	<u>485,295,215</u>	<u>146,689,975</u>	<u>55,743,114</u>

4. 經營溢利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費用：		
無形資產攤銷	1,475,588	1,117,413
核數師酬金	746,141	661,654
折舊及攤銷		
— 擁有之資產	15,109,828	16,967,752
— 財務租約資產	2,360,853	1,355,9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9,556	2,330,396
匯兌虧損淨額	253,749	790,336
所租賃物業之營運租賃支出	4,289,034	3,563,081
研究及開發費用	88,574	2,044,064
職員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81,220,995	72,405,499
及已計入：		
從一名外界人士收取之租金收入	<u>—</u>	<u>120,000</u>

5. 董事及僱員之薪酬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董事		
董事袍金：		
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91,765	100,000
支付執行董事之其他薪酬：		
薪金及其他福利	7,572,074	11,585,78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42,281	70,842
	<u>8,006,120</u>	<u>11,756,628</u>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董事及僱員之薪酬 (續)

董事薪酬之金額介乎：

	董事數目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無至1,000,000港元	5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2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2

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董事放棄收取任何薪酬。

僱員

年度內，最高薪酬之七名人士中包括五名董事（一九九九年：最高薪酬之六名人士中包括四名董事），彼等薪酬之詳情如上述所列。餘下本年度最高薪酬人士之薪酬如下：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3,071,500	4,511,98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0,880	11,688
	<u>3,212,380</u>	<u>4,523,674</u>

僱員薪酬介乎：

	僱員人數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2,000,000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1

6. 財務費用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支付利息於：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13,329,192	7,485,954
財務租約承擔	406,781	494,287
從一位董事借入之貸款	—	704,684
銀行費用	3,747,850	3,262,573
貼現費用	180,521	—
	<u>17,664,344</u>	<u>11,947,498</u>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並無將利息撥作資本。

7. 投資收益

該數額指本年度賺取之利息收入。

8. 稅項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稅項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撥備	12,606,611	4,775,387
以往期間多計之稅項撥備	(169,051)	(561,171)
海外稅項	7,334,290	1,370,617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402,561	424,503
	<u>20,174,411</u>	<u>6,009,336</u>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一九九九年：16%）計算。

海外稅項乃按照有關個別區域現行之稅率計算。

本年度未作撥備之潛在遞延稅項支出（撥回）之詳情載於附註27。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年度溢利

在本集團年度溢利中，有1,928,119港元（一九九九年：540,465港元）之溢利已於本公司之財務報告內處理。

10. 股息／特別股息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3.0仙（一九九九年：1.0仙）	16,258,552	4,964,024
末期股息每股4.0仙（一九九九年：2.0仙）	20,943,052	9,994,762
	<u>37,201,604</u>	<u>14,958,786</u>
特別股息每股11.0仙（一九九九年：無）	<u>57,593,391</u>	<u>—</u>

11. 每股盈利

基本及經攤薄之每股盈利乃按年度溢利106,559,467港元（一九九九年：38,005,343港元）及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零年 股份數目	一九九九年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股份加權平均數	516,154,891	496,148,695
普通股股份之潛在攤薄影響：		
— 購股權	<u>219,388</u>	<u>520,274</u>
計算經攤薄之每股盈利之普通股股份加權平均數	<u>516,374,279</u>	<u>496,668,969</u>

於計算經攤薄之每股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之認股權證已換化為股份，原因是其行使價皆高於股份於該兩個年度之平均公平市值。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待重建 物業 港元	契約土地 及樓宇 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港元	廠房 及機器 港元	傢俬 及設備 港元	汽車 港元	鑄模 及工具 港元	在建工程 港元	總額 港元
本集團									
成本									
於二零零零年									
一月一日	18,732,820	193,423,819	1,248,462	62,604,505	28,333,771	8,568,837	3,960,853	371,233	317,244,300
貨幣調整	—	1,505,981	—	496,051	98,211	38,621	20,988	3,012	2,162,864
增添	—	3,090,714	114,488	12,484,147	3,768,306	864,573	2,821,266	7,366,486	30,509,980
出售	—	—	—	—	(722,006)	—	—	—	(722,006)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8,732,820	198,020,514	1,362,950	75,584,703	31,478,282	9,472,031	6,803,107	7,740,731	349,195,138
折舊與攤銷									
於二零零零年									
一月一日	418,849	34,707,325	695,646	30,770,530	19,878,917	6,742,036	2,468,043	—	95,681,346
貨幣調整	—	288,692	—	190,099	48,987	32,155	18,905	—	578,838
年度撥備	—	8,319,880	131,276	5,338,093	2,996,661	385,403	299,368	—	17,470,681
出售後剔除	—	—	—	—	(624,020)	—	—	—	(624,020)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18,849	43,315,897	826,922	36,298,722	22,300,545	7,159,594	2,786,316	—	113,106,845
賬面值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8,313,971	154,704,617	536,028	39,285,981	9,177,737	2,312,437	4,016,791	7,740,731	236,088,293
於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8,313,971	158,716,494	552,816	31,833,975	8,454,854	1,826,801	1,492,810	371,233	221,562,954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待重建物業與契約土地及樓宇包括在香港及中國持有之中期契約物業，其賬面值分別為21,448,066港元（一九九九年：21,520,757港元）及151,570,522港元（一九九九年：155,509,708港元）。

在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中包括附有財務租約之資產8,586,827港元（一九九九年：5,464,966港元）。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港元	港元
非上市投資之賬面值	<u>36,584,990</u>	<u>36,584,983</u>

非上市投資之賬面值乃按因本公司股份上市須進行集團架構重組時所收購之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值與及按集團架構重組後所收購附屬公司之投資成本入賬。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37。

14. 無形資產

	遞延產品 發展費用 港元
本集團	
成本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	15,652,571
貨幣調整	<u>7,255</u>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5,659,826</u>
攤銷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	13,027,561
年度撥備	<u>1,475,588</u>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503,149</u>
賬面值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56,677</u>
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25,010</u>

1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借予聯營公司之貸款

	本集團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u>56,486,993</u>	<u>65,558,701</u>
借予聯營公司之貸款		
Sunshine City Limited (附註)	142,200,000	146,244,822
立信門富士紡織機械有限公司(「門富士」)	<u>—</u>	<u>2,500,000</u>
	142,200,000	148,744,822
減：流動資產下可於一年內收回之數額	<u>(142,200,000)</u>	<u>—</u>
	<u>—</u>	<u>148,744,822</u>

該等貸款並無抵押及無利息。

附註：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後，本集團訂立一項協議，以出售其於Sunshine City Limited之全部股份及股東貸款權益，有關詳情載於本財務報告附註36。

一位代表本集團權益之董事獲委任加入門富士之董事局，因此，門富士需受共同管治。該項投資及借予門富士之貸款已重新歸類為於一間共同控制機構之權益。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借予聯營公司之貸款（續）

以下詳情乃摘錄自本公司重大聯營公司之管理賬目：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業績：

	Sunshine City Limited		佛山東亞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	—	180,515	205,186
折舊	—	—	11,086	9,708
稅前溢利	—	—	10,542	11,045
本集團應佔稅前溢利	—	—	1,697	1,510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政狀況：

非流動資產總額	373,233	373,233	205,623	179,530
流動資產總額	4,439	4,439	229,923	299,491
負債總額	(378,044)	(378,044)	(226,990)	(257,998)
少數股東權益	—	—	(3,997)	(4,351)
	(372)	(372)	204,559	216,672
本集團應佔股東權益				
盈餘（虧損）	(130)	(130)	54,670	65,002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主要聯營公司詳情載於附註38。

16. 於一間共同控制機構之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應佔負債淨額	(693,457)	—
借予一間共同控制機構之貸款	12,016,975	—
	<u>11,323,518</u>	<u>—</u>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以下之共同控制機構擁有權益：—

機構名稱	成立 地區	主要 經營地區	所持 股份類別	本集團應佔 股本／註冊 資本比例	主要業務
立信門富士 紡織機械有限公司	香港	中國	普通	50%	紡織機械貿易

17.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原料	63,789,974	37,498,821
半製成品	30,572,844	20,963,913
製成品	81,173,675	102,021,394
	<u>175,536,493</u>	<u>160,484,128</u>

全部存貨（已作全數撥備而無賬面值者除外）以成本入賬。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營業及其他應收款項

除銷售染整機械時客戶之餘款外，本集團提供平均六十天數期予其營業客戶。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營業應收款項		
0-30天	61,565,926	33,906,775
31-60天	8,416,360	7,456,101
61-90天	6,222,280	1,848,255
超過90天	—	2,330,184
	<u>76,204,566</u>	<u>45,541,315</u>
押匯應收款項	12,244,985	9,501,545
其他應收款項	<u>25,626,136</u>	<u>18,221,902</u>
	<u>114,075,687</u>	<u>73,264,762</u>

其他應收款項內包括貸予一位行政人員之貸款。有關貸予一位行政人員之貸款詳情按香港公司條例第161B節披露如下：

行政人員姓名	貸款條款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零年 一月一日	年度內 最高欠款
		結餘 港元	結餘 港元	
李漢儒	無擔保、無固定 還款期及免息	<u>450,000</u>	<u>450,000</u>	<u>450,000</u>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賬面淨值為3,363,175港元之營業應收款項已抵押予一間財務機構。

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0-30天	38,595,935	19,410,549
31-60天	11,800,268	9,064,799
超過60天	3,540,218	3,253,948
訂金及暫收款項	53,936,421	31,729,296
	25,800,213	27,080,39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3,143,243	33,084,595
	132,879,877	91,894,283

20. 財務租約承擔

財務租約承擔之償還時間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一年內	3,216,600	2,436,412
一年至二年內	2,826,233	1,989,162
二年至五年內	237,000	—
	6,279,833	4,425,574
減：流動負債下須於一年內償還之款項	(3,216,600)	(2,436,412)
一年後到期數額	3,063,233	1,989,162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銀行借貸

	本集團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銀行借貸包括以下：		
信託收據貸款	70,213,799	71,364,368
銀行貸款	62,149,243	52,535,758
	<u>132,363,042</u>	<u>123,900,126</u>
銀行借貸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一年內	122,371,042	110,901,826
一年至二年內	6,664,000	9,670,300
二年至五年內	3,328,000	3,328,000
	<u>132,363,042</u>	<u>123,900,126</u>
減：流動負債下須於一年內償還之款項	<u>(122,371,042)</u>	<u>(110,901,826)</u>
一年後到期數額	<u>9,992,000</u>	<u>12,998,300</u>
有抵押	96,483,216	85,121,076
無抵押	35,879,826	38,779,050
	<u>132,363,042</u>	<u>123,900,126</u>

22. 股本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1,000,000,000股	<u>100,000,000</u>	<u>10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年初時，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		
495,512,366 (一九九九年： 496,032,355) 股	49,551,237	49,603,236
行使認股權證	2,748,592	1
行使購股權	446,800	100,000
購回股份	<u>(308,000)</u>	<u>(152,000)</u>
年終時，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		
524,386,285 (一九九九年： 495,512,366) 股	<u>52,438,629</u>	<u>49,551,237</u>

年度內，本公司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其本身股份如下：

購回月份	每股0.10港元 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所付 總代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零零年二月	680,000	0.55	0.52	364,600
二零零零年三月	90,000	0.55	0.54	48,800
二零零零年五月	910,000	0.59	0.50	489,800
二零零零年六月	1,200,000	0.55	0.45	628,060
二零零零年十月	<u>200,000</u>	0.44	0.40	<u>84,000</u>
	<u>3,080,000</u>			<u>1,615,260</u>

以上股份在購回後已予以註銷，而該等股份之面值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減除。購回時所付之溢價1,307,260港元已於股份溢價賬中扣除。相當於該等已註銷股份面值之數額308,000港元已由保留溢利賬轉往資本贖回儲備賬。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於一九九零年九月十九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將購股權授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或全職僱員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認購價為股份面值或緊接授出購股權前五個交易日股份之平均收市價之80%兩者中之較高者。授出之購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最多以不超過本公司不時之已發行股本10%為限。

年度內，有購股權獲行使以認購本公司4,468,000股普通股股份，認購價介乎0.242港元至0.560港元。餘下15,934,000份購股權於年度內被註銷。該計劃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十八日期滿。

根據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一項新購股權計劃獲得通過並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九日起獲採納。該新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與上述舊有計劃一致。

本年度內，並無根據該新購股權計劃下授出或行使任何購股權，而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時並無任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24. 認股權證

本公司按於一九九八年六月一日每持有五股普通股股份獲發一份認股權證之比例於一九九八年六月一日發行紅利二零零零年認股權證。每份認股權證附有權利，可於發行當日至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八日期間任何時間內，以現金每股0.5港元認購一股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

年度內，有27,485,919份認股權證之登記持有人已行使其權利認購普通股股份，而剩餘71,720,380份未獲行使之認股權證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八日滿期。

25. 儲備

	股份溢價 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港元	折算儲備 港元	保留溢利 港元	實繳盈餘 港元	總額 港元
本集團						
於一九九九年						
一月一日	191,844,977	236,200	(14,854,351)	122,639,761	38,133,809	338,000,396
購回股份溢價	(312,400)	—	—	—	—	(312,400)
發行股份溢價	170,007	—	—	—	—	170,007
購回股份轉賬	—	152,000	—	(152,000)	—	—
因海外附屬公司及 聯營公司之折算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1,110,105)	—	—	(1,110,105)
年度溢利	—	—	—	38,005,343	—	38,005,343
股息	—	—	—	(14,958,786)	—	(14,958,786)
於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91,702,584	388,200	(15,964,456)	145,534,318	38,133,809	359,794,455
購回股份溢價	(1,307,260)	—	—	—	—	(1,307,260)
發行股份溢價	11,817,648	—	—	—	—	11,817,648
購回股份轉賬	—	308,000	—	(308,000)	—	—
因海外附屬公司及 聯營公司之折算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1,241,673	—	—	1,241,673
年度溢利	—	—	—	106,559,467	—	106,559,467
股息	—	—	—	(37,201,604)	—	(37,201,604)
特別股息	—	—	—	(57,593,391)	—	(57,593,391)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12,972	696,200	(14,722,783)	156,990,790	38,133,809	383,310,988

本集團保留溢利中包括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機構數額，數額分別為溢利28,204,643港元（一九九九年：25,209,909港元）及虧損1,193,457港元（一九九九年：無）。

本集團之折算儲備包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數額4,660,293港元（一九九九年：3,961,079港元）。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儲備 (續)

	股份溢價	資本贖回 儲備	折算儲備	保留溢利	實繳盈餘	總額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本公司						
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	191,844,977	236,200	—	110,334,252	35,584,967	338,000,396
購回股份溢價	(312,400)	—	—	—	—	(312,400)
發行股份溢價	170,007	—	—	—	—	170,007
購回股份轉賬	—	152,000	—	(152,000)	—	—
年度溢利	—	—	—	540,465	—	540,465
股息	—	—	—	(14,958,786)	—	(14,958,786)
於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91,702,584	388,200	—	95,763,931	35,584,967	323,439,682
購回股份溢價	(1,307,260)	—	—	—	—	(1,307,260)
發行股份溢價	11,817,648	—	—	—	—	11,817,648
購回股份轉賬	—	308,000	—	(308,000)	—	—
年度溢利	—	—	—	1,928,119	—	1,928,119
股息	—	—	—	(37,201,604)	—	(37,201,604)
特別股息	—	—	—	(57,593,391)	—	(57,593,391)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2,212,972</u>	<u>696,200</u>	<u>—</u>	<u>2,589,055</u>	<u>35,584,967</u>	<u>241,083,194</u>

本公司實繳盈餘乃指於一九九零年九月十三日集團重組時所收購之附屬公司資淨值高於本公司為收購所發行股份面額價值之差額。

本集團實繳盈餘乃指根據一九九零年九月十三日一項公司重組上，本公司所發行股本之面額與所換取集團前控股公司Fong 's Manufacturers Company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面額間之差額，並已抵銷編制綜合賬目時產生之商譽或資本儲備。

25. 儲備 (續)

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 (經修訂)，本公司實繳盈餘可作分派。但是如在下列情況下，本公司不得動用實繳盈餘以宣派或支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甲) 本公司現時 (或作出支付後) 未能償還到期之負債；或

(乙) 其資產之可變現值低於其負債及已發行股本與股份溢價賬之總額。

董事認為，可供分派予股東之本公司儲備如下：—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實繳盈餘	35,584,967	35,584,967
保留溢利	<u>2,589,055</u>	<u>95,763,931</u>
	<u>38,174,022</u>	<u>131,348,898</u>

26. 從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借入之貸款

該貸款並無擔保、免息並已於年度內全數償還。

27. 未作撥備之遞延稅項

於結算日，未作撥備之遞延稅項資產 (負債) 之主要成份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稅項豁免超出折舊額	(355,700)	(306,000)	—	—
稅項虧損	<u>608,000</u>	<u>1,243,000</u>	<u>127,000</u>	<u>272,000</u>
	<u>252,300</u>	<u>937,000</u>	<u>127,000</u>	<u>272,000</u>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未作撥備之遞延稅項 (續)

本年度未作撥備之遞延稅項 (撥回) 支出稅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因下列情況產生時差之 稅務影響：—				
稅項豁免超出折舊額	49,700	(91,000)	—	—
(產生) / 已動用之稅項虧損	635,000	2,441,000	145,000	262,000
	<u>684,700</u>	<u>2,350,000</u>	<u>145,000</u>	<u>262,000</u>

由於不能肯定在可見將來該項利益可變現，故此並無在本財務報告中確認該潛在遞延稅項資產。

28. 稅前溢利與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之對賬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稅前溢利	126,733,878	44,701,38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897,295)	(766,420)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機構業績	(306,543)	—
借予一間聯營公司貸款之撥備	4,966,833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與攤銷	17,470,681	18,323,683
無形資產攤銷	1,475,588	1,117,413
利息收入	(471,242)	(139,3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9,556	2,330,396
利息支出	13,735,973	8,684,925
貼現費用	180,521	—
存貨增加	(15,052,365)	(87,969,460)
營業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40,810,925)	(18,647,210)
一間共同控制機構欠款增加	(3,149,575)	—
貿易與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41,042,215	37,440,652
票據應付款項增加 (減少)	(14,625,232)	25,128,156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之淨額	<u>129,352,068</u>	<u>30,204,171</u>

29. 本年度融資變動之分析

	股本及 股份溢價 港元	銀行貸款 港元	從一位董事 借入之貸款 港元	信託收據 貸款 港元	一間 附屬公司之 少數股東 貸款 港元	財務租約 承擔 港元
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						
結餘	241,448,213	52,088,135	22,200,000	32,786,258	14,284,590	6,501,920
發行股份所得	270,008	—	—	—	—	—
購回股份	(464,400)	—	—	—	—	—
新做銀行貸款	—	34,037,058	—	—	—	—
償還銀行貸款	—	(33,589,435)	—	—	—	—
償還一位董事之貸款	—	—	(22,200,000)	—	—	—
信託收據貸款之						
現金流入淨額	—	—	—	38,578,110	—	—
償還一間附屬公司之						
少數股東之貸款	—	—	—	—	(1,420,000)	—
新造財務租約	—	—	—	—	—	919,186
償還財務租約	—	—	—	—	—	(2,995,532)
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41,253,821	52,535,758	—	71,364,368	12,864,590	4,425,574
發行股份所得	15,013,040	—	—	—	—	—
購回股份	(1,615,260)	—	—	—	—	—
新做銀行貸款	—	53,150,943	—	—	—	—
償還銀行貸款	—	(43,537,458)	—	—	—	—
信託收據貸款之現金						
流入淨額	—	—	—	(1,150,569)	—	—
償還一間附屬公司之						
少數股東之貸款	—	—	—	—	(12,864,590)	—
新造財務租約	—	—	—	—	—	4,528,800
償還財務租約	—	—	—	—	—	(2,674,541)
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54,651,601	62,149,243	—	70,213,799	—	6,279,833

30. 非現金交易

於二零零零年期間增添為數4,528,800港元（一九九九年：919,186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乃以新造財務租約作融資。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或然負債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附追索權之出口貼現票據	<u>10,506,099</u>	<u>1,046,000</u>	<u>—</u>	<u>—</u>
就給予附屬公司銀行融資 而給予銀行之擔保	<u>—</u>	<u>—</u>	<u>347,200,000</u>	<u>276,500,000</u>
就給予一間共同控制機構 銀行融資而給予銀行 之擔保	<u>1,650,000</u>	<u>—</u>	<u>—</u>	<u>—</u>

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各附屬公司已動用之銀行融資合共約132,000,000港元（一九九九年：124,000,000港元）。

32. 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港元	港元
就獲取生產新產品所需技術之許可權 而未有在財務報告作出撥備之已訂約資本承擔	<u>—</u>	<u>542,500</u>
就購買物業、廠房和設備而未有在財務報告 作出撥備之已訂約資本承擔	<u>817,879</u>	<u>108,400</u>
	<u>817,879</u>	<u>650,900</u>

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33. 營運租約承擔

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本集團就租賃物業所訂立不可註銷之營運租約於未來十二個月內須支付之承付款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營運租約之屆滿期：		
一年內	4,476,757	8,649
兩年至五年內	—	3,689,645
	<u>4,476,757</u>	<u>3,698,294</u>

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本公司並無任何不可註銷營運租約之承擔。

34.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其香港僱員設立定額供款公積金計劃。該計劃之資產由安盛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運作之一個公積金所持有，其受託人為方壽林先生、方國忠先生及藍顯賜先生，而Hastings Service & Company Limited為額外受託人。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八日，藍顯賜先生已辭任該計劃之受託人職務。

本集團須向該計劃供款，金額按僱員每月基本薪金之5%繳納。對已服務本集團滿三年之員工，本集團之供款會漸次提升最高至僱員基本薪金之8%。在服務滿十年後，僱員有權取回僱主全部供款及有關利息，或在服務滿三年至十年內，按30%至100%之逐漸增加幅度取回僱主供款及有關利息。被沒收之供款及有關利息可用以減低僱主之供款額。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退休福利計劃 (續)

在扣除被沒收之供款後，於本集團損益表內處理之僱主供款總額為：—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僱主供款總額	2,516,324	653,875
減：年度內以被沒收供款抵銷僱主供款	(470,942)	(884,757)
計入／(撥入) 損益表之僱主供款淨額	<u>2,045,382</u>	<u>(230,882)</u>

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未有任何被沒收之供款可供抵銷僱主對該計劃之未來供款。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八日，上述計劃獲豁免於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上述公積金計劃之主要契約及條款已予以修訂，以符合強制性公積金條例之要求。

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本集團亦參加了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之資產由安盛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運作之一個強制性公積金所持有。在該計劃下，本集團須向該計劃供款，金額按僱員每月有關入息（強制性公積金條例所界定）之5%繳納。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前有權參加定額供款公積金計劃之僱員已獲給予選擇權，以決定參加強制性公積金或繼續向定額供款公積金作出供款。其餘現有或新聘僱員須參加強制性公積金。本公司須根據僱員之選擇向其中一項計劃作出供款。

35. 關連人仕之交易

年度內，集團應付予一間有關連公司之租金總額為3,931,960港元（一九九九年：3,342,000港元）。由於該關連人仕為一間由方國樑先生及方國忠先生實益擁有之企業，故此被視作與本集團有關連。該等租金乃按公平原則商議，並按獨立租金估值而作出。

35. 關連人仕之交易 (續)

此外，本集團與其共同控制機構曾進行下列交易：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一九九九年 港元
貨品銷售	11,867,929	—
已收取佣金及管理費用	2,747,895	240,867
已收取租金	340,824	159,414

上述交易按市場價格或成本（如無市場價格）進行。

36. 結算日後事項

於結算日後，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二月五日訂立一項協議，將其於Sunshine City Limited（本集團之聯營公司）之全部股份及股東貸款權益出讓予一位獨立第三者，總代價為18,301,158美元（相當於約142,200,000港元），當中包括現金代價18,018,018美元（相當於約140,000,000港元）及轉讓一所辦公室樓宇之土地使用權，其價值經董事會估值之估計價值為283,140美元（相當於約2,200,000港元）。

37. 主要附屬公司

公司名稱	成立或 註冊／ 經營地區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 面值額	本公司 應佔股本／註冊 資本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Falmer Investments Lt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美元	—	100%	研究及發展
Fong's China Develop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Fong's China Investment (B.V.I.)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及 物業持有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主要附屬公司 (續)

公司名稱	成立或 註冊/ 經營地區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 面值額	本公司 應佔股本/註冊 資本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立信工程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銑材貿易及向 集團公司提 供管理服務
Fong's Manufacturers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立信染整機械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染整機械貿易
		— 100港元	—	100%	
		遞延股 — 8,000,000港元 (附註)	—	—	
立信染整機械(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	22,500,000美元	—	100%	染整機械製造
立信鋼材供應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不銹鋼材貿易
Sunshine Glor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10美元	—	60%	投資控股
泰鋼合金(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金屬鑄件貿易
泰鋼合金(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	2,250,000美元	—	100%	金屬鑄件製造
Vastpark Limited	香港	2港元	—	100%	物業持有

37. 主要附屬公司 (續)

以上列表只列出董事認為對集團的業績或資產有重大影響之本集團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如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導致佔用過多篇幅。

於年終時及年度內之任何時間，全部附屬公司均無任何債務股本。

附註：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立信染整機械有限公司尚有8,0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當首10,000,000,000港元之溢利分派予該公司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持有人後，溢利餘額之一半將分派予遞延股持有人。當清盤而退還資產時，當首20,000,000,000港元分派予該公司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持有人後，該等資產餘額之一半將分派予遞延股持有人。

38. 主要聯營公司

公司名稱	成立或 註冊國家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 面值額	本公司 應佔股本／ 註冊資本比例	主要業務
北京融金房地產 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12,000,000美元	18.2%	物業發展
佛山東亞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72,735,000元	30%	色織布匹
Sunshine Cit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35%	投資控股

上表載列董事會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有主要影響之本集團聯營公司。董事會認為詳列其他聯營公司之資料將令篇幅過長。

財務摘要

以下為本集團在所列期間綜合業績之摘要。

	截至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一九九七年 千港元	一九九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九個月期間 千港元	一九九八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業績					
營業額	479,577	413,141	381,806	485,295	922,877
經營溢利	23,986	65,258	16,586	55,743	146,690
財務費用	(25,134)	(15,925)	(16,477)	(11,947)	(17,664)
投資收益	455	222	221	139	471
借予一間聯營公司 之貸款之撥備	—	—	—	—	(4,96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3,003	9,677	7,436	766	1,897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 機構業績	—	—	—	—	307
稅前溢利	12,310	59,232	7,766	44,701	126,734
稅項支出(撥回)	692	5,936	(2,770)	6,009	20,175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11,618	53,296	10,536	38,692	106,559
少數股東權益	(3,719)	(3,181)	(2,303)	(687)	—
年度／期間溢利	7,899	50,115	8,233	38,005	106,559
資產及負債					
資產及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九九七年	一九九七年	一九九八年	一九九九年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總額	644,791	637,528	595,552	705,143	816,484
負債總額	(294,613)	(243,065)	(193,807)	(280,970)	(379,444)
少數股東權益	(8,656)	(11,838)	(14,141)	(14,827)	(1,290)
股東權益	341,522	382,625	387,604	409,346	435,750

待重建物業摘要

位置	契約類別	地盤面積	物業性質	佔物業權益	完成階段
				百分比	
香港九龍長沙灣道 932號鴻善工業大廈 地盤	中期契約	535.67平方米	工廈地盤	51%	大廈已清拆而 地盤已清理